

证券代码：831500

证券简称：西部蓝天

主办券商：中山证券

新疆西部蓝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7年2月23日，以电话及邮件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
- 2、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3月3日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5、会议召集人：董事长
-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5人，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共5人，缺席本次董事会决议的董事共0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新疆西部蓝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扩大主营业务规模，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拟定向发行股票。本次发行的股数总额不超过 300 万股（含 300 万股），每股价格为人民币 2.86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858 万元（含 858 万元，含发行费用）。此次股票发行方案的具体内容详见《新疆西部蓝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要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签署〈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与本次股票发行对象新疆火炬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新疆新科源科技风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股份认购协议》。该协议在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获得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依法定程序所通过的决议批准后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要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顺利完成本次股票发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事宜。具体如下：

（1）办理本次公司股票发行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登记及备案手续；

（2）批准、签署与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文件、合同、说明、声明、承诺和其他法律文件；

（3）聘请参与本次股票发行的中介机构并决定其专业服务费用；

（4）根据本次股票发行结果，办理变更和备案登记等相关事宜；

（5）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或其他有关部门的规定，适当地调整本次股票发行方案；

（6）办理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其他事宜；

（7）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要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的注册资本、股本总额及股权结构等发生变化，与会董事审议通过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要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8 日发布的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 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规定，挂牌公司应当在发行认购结束后验资前，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将在认购结束后验资前，在交通银行乌鲁木齐

市北京路支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进行统一管理，并与交通银行乌鲁木齐市北京路支行、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要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与会董事一致审议通过《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要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通知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17 年 3 月 22 日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要回避表决。

三、 备查文件目录

（一）《新疆西部蓝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二）《股票发行方案》；

（三）《新疆西部蓝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特此公告。

新疆西部蓝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3月7日

